

证券代码：874775

证券简称：云岭光电

主办券商：申港证券

武汉云岭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武汉云岭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武汉云岭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就公司在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和业务发展需要，遵循正常的商业条件。该交易符合市场公允性原则以及必要性、合理性、适度性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公司利润的情况。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预计的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武汉云岭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王宗军 傅孝思 罗娇

2026 年 1 月 21 日